

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20]3043 号”文同意注册。

根据《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 7 亿元（含 7 亿元）。本期债券分为 2 个品种，品种一为 5 年期；品种二为 10 年期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结束，最终品种一取消发行；品种二发行规模 5 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3.68%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 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，发行人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2年1月25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